

临沂市罗庄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罗安办发〔2020〕12号

罗庄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全区2020年5月份安全生产工作评估的 通报

5月27日至29日，区安委会办公室组织3个检查组，对8个街镇、18个行业部门2020年5月份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体情况

本次评估采取安全知识抽测、专家抽查、现场核查、查阅档案材料等方式，评估了教育培训、隐患排查、打非治违、行政执法、用电安全、社会治理等工作。区安委会办公室邀请4名专家对全区52家生产经营单位进行隐患排查，发现问题隐患286项，并列出清单、现场反馈，帮助企业制定切实可行整改措施，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二、存在的突出问题

(一)街镇、部门监管企业问题隐患大量存在。从专家抽查情况看，部分街镇、部门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不扎实。其中，黄山镇祥安电器检查发现问题隐患 12 项，其中重大隐患 4 项；罗庄街道奇润机械、卓杰机械均为 8 项。农机领域鑫泽合作社问题隐患 11 项，江泉合作社 9 项；文化印刷领域鲲鹏包装 14 项；工业领域康源环保 11 项；教育领域第七实验小学 8 项；交通运输领域虹宇运输 8 项；水务领域小埠东灌区 8 项。另外，罗庄街道沟东村个别汪塘未设置警示标志，黄山镇存在未按要求上传行政执法文书的问题。

(二)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开展不均衡。部分行业领域部门对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管理到位、应急演练到位、安全生产培训到位（“三到位”）专项检查不真不实，使用格式化检查表，内容过于简单，只检查“有”或“无”，未反映工作效果。其中，燃气领域未组织开展“三到位”专项检查，交通运输、特种设备、工贸领域全覆盖检查差距较大，商务、文旅、电力、社会福利救助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三到位”存在问题较多。

(三)街镇监管企业安全意识及应知应会知识仍有差距。区安委会办公室组织街镇监管的 271 家企业安全管理人员进行风险管控办法、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等知识测试，及格率为 80.44%，高于主要负责人及格率 62.96%。但仍有 2 个街镇及格率不足 80%，高都街道 56.76%，黄山镇 68%。

（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浮于表面。自4月8日，区安委会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为期两个月的用电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以来，多数街镇、部门能够制定方案、专题部署，稳步推进整治活动，但也存在用电安全检查覆盖不全、流于形式的问题。其中，燃气、煤矿、电力领域未组织开展检查活动，消防、畜牧领域检查覆盖面不全；罗庄街道朱张桥东南村、沟东村、后官战湖村，傅庄街道劳模店村、东小车村，褚墩镇褚墩二村、东卜庄村、东永安村，黄山镇老屯村检查均未发现任何用电安全问题，存在流于形式、走过场的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各街镇各部门单位要紧紧围绕“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活动主题，按照全区活动方案“四周、四个阶段”要求，突出重点，统筹兼顾，组织开展好7大类19项专题活动。加强工作创新，着力发动基层职工群众和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扩大活动覆盖受众面和影响面。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社区、集市、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重点区域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楼宇广告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生产公益广告，利用村喇叭循环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音频，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二）认真做好企业全员“刷脸”考试攻坚专项行动。发改、应急、住建、市场监管、农业农村、交通部门要按照市区安排部署，

结合实际制定企业员工“人脸”信息录入和培训考试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职责，细化任务，广泛宣传发动，摸清企业员工底数。及时对接市相关专业委员会，了解掌握考试题库，牵头督促行业领域从业人员通过本系统现有学习考试平台进行全员“刷脸”注册和学习考试，或登录“临沂市安全生产学习培训考试平台”实名“刷脸”注册开展学习培训考试，力争市季度抽测参考率和及格率双 100%。

（三）持续做好包保服务工作。各街镇、各行业领域部门要按照分级分类要求，督促包保责任人到包保单位专题开展包保活动。重点围绕以下内容：**一是**包保责任人（安全专员）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安全生产工作，解决实际问题。包保责任人必须参加，有会议议程、记录、图片、视频等材料。**二是**包保责任人督促包保单位制定“安全生产月”计划方案，开展相关活动文字和图片视频资料等。**三是**包保责任人与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一次提醒谈话活动，有谈话提纲、谈话记录、图片视频资料等。**四是**包保责任人到包保单位开展一次警示教育活动，有活动记录、会议签到、图片视频资料。**五是**包保责任人到包保单位开展一次风险管控措施和管控方案的排查整治活动，有排查、检查记录。**六是**包保责任人督促企业在“安全生产月”期间开展一次应急演练，有演练方案、现场点评、图片视频等资料。**七是**督促包保单位主要负责人向全体员工开展半年安全生产工作述职报告活动，有述职报告、会议议程、会议记录、会议签到、全程视频资料等必查。涉及多部门共同包保的企业，要加大沟通协调，确保以上活动取得实效。

(四) 高度重视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各街镇、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结合气温逐渐变热、进入汛期等重要时段和全区预防非生产事故分工方案，加强宣传教育和安全防范，全力做好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区教体局要牵头做好安全防范宣传教育工作，学生全员签订“六不”承诺书，家长签订《致家长的一封信》，利用各种形式强化宣传教育，提升未成年人防范意识和能力。农业农村、水务、自然资源、文旅、住建、综合行政执法、住房保障等部门要做好职责范围内涉水区域的防范措施落实，建立台账，明确责任人，能设尽设“硬隔离”设施，配足配齐永久警示标识，强化应急预案管理，确保防范到位。公安部门要强化涉溺水事件接处警及警力调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配合施救。应急部门要强化未成年人溺水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卫生部门要做好溺水学生的救治准备工作，确保溺水人员第一时间得到有效抢救。各街镇、各村居要落实属地责任，加强重点河流、汪塘、沟渠等巡查密度和力度，发挥农村“五老人员”和社会治理网格作用，加大“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关爱力度，坚决防止溺水事件发生。

附件：1、街镇 2020 年 5 月份安全生产工作评估成绩表

2、行业部门 2020 年 5 月份安全生产工作评估成绩表

罗庄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2 日

附件 1:

街镇 2020 年 5 月份安全生产工作评估成绩表

街镇	评估内容									加分	减分	总分	备注
	教育培训 (20 分)	打非治违 (10 分)	专家抽查 情况 (20 分)	隐患排查 治理 (20 分)	未成年人 防溺水 (5 分)	用电安全 (10 分)	执法文书 上传 (7 分)	应急视频 平台 (8 分)	得分				
傅庄街道	18.12	8.13	17	20	5	10	2.23	6.55	87.03	2		89.03	
册山街道	17.67	10	13.5	17.66	5	10	7	6.09	86.92	2		88.92	
褚墩镇	18.92	7.9	17	17.37	5	10	3.82	6.82	86.83	2		88.83	
沂堂镇	18.6	8.6	14	15.99	5	10	2.55	6.89	81.63	2		83.63	
盛庄街道	17.85	9.53	14.5	15.33	5	10	2.55	6.38	81.14	2		83.14	
罗庄街道	18.03	8.37	12	17.4	4	10	1.59	6.9	78.29	2		80.29	
高都街道	13.95	8.13	13.5	17.93	5	10	2.86	6.58	77.95	2		79.95	
黄山镇	15.52	7.2	8	14.6	5	10	0	8	68.32	2		70.32	

附件 2:

行业部门 2020 年 5 月份安全生产工作评估成绩表

行业部门	评估内容							加分	减分	总分	备注
	集中整治 (20 分)	“三到位” 调度研判 (5 分)	专家检查 隐患情况 (50 分)	用电 安全 (10 分)	执法 工作 (10 分)	社会 治理 (5 分)	得分				
医院专业委员会 (卫健局)	20	5	47	10	5	5	92			92	
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专业 委员会(应急局)	8	5	47.5	10	10	5	85.5	2		87.5	
综合行政执法局	20	5	44	10	5	1.3	85.3	1.2		86.5	
商城管委会	20	5	46.5	10	0	5	86.5			86.5	
旅游安全委员会 (文旅局)	14	5	40.5	10	10	5	84.5	0.2		84.7	
学校(校车)专业委员会 (教体局)	20	5	43.5	10	0	5	83.5	0.7		84.2	
城乡建设专业委员会 (住建局)	13.3(建设 20 市政 20 燃气 0)	3.4	43	8	10	5	82.7			82.7	
消防安全委员会 (消防救援大队)	18	5	45.5	4	10	0	82.5			82.5	

行业部门	评估内容							加分	减分	总分	备注	
	集中整治 (20分)	“三到位” 调度研判 (5分)	专家检查 隐患情况 (50分)	用电 安全 (10分)	执法 工作 (10分)	社会 治理 (5分)	得分					
农业专业委员会 (农业农村局) 其中:	19.3	5	43.17	9.33	0	5	81.8			81.8		
	畜牧		20	44.5								8
	农机		19	40								10
特种设备专业委员会 (市场监管局)	3	5	47.5	10	10	5	80.5			80.5		
工信局	14	5	41	10	5	4.3	79.3			79.3		
民政局	14	5	45	10	0	5	79			79		
商务局	13	5	45	10	5	0.7	78.7			78.7		
水务局	17	5	44	10	0	2.4	78.4			78.4		
公路铁路运输专业委员会 (交通分局)	3	5	44.5	10	10	1.8	74.3			74.3		
煤矿及电力、油气管道专业 委员会(发改局)	12	5	46	0	10	0.9	73.9	0.2		74.1		